安徽财经大学法学院

学生毕业实习情况鉴定表

班 级

学 号

姓 名

实习成绩

**一、专业：法学**

**二、实习目的**

学生毕业实习是本科毕业论文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。通过毕业实习，对学生理论知识的掌握与应用、能力的转化与提高，进行一次全面检查、促进和提高，充分保证法学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。

**三、实习安排**

实习时间不少于四周。

时间： 年 月 日—— 年 月 日。

单位：学生可以到司法、行政执法、经济实体、律师事务所等部门和单位实习，具体地点不限。

方式：结合毕业论文选题及学院有关要求进行实习。

**四、实习要求**

1.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政策，遵守《安徽财经大学学生守则》《法学院本科生毕业实习实施细则》《法学专业本科生毕业实习计划》及实习单位各项有关规章制度，服从领导，注意保密。

2.谦虚谨慎，积极主动，勤备好学。注意处理好与实习单位的关系，树立和维护当代大学生良好形象。

3.认真填写实习周记并撰写实习报告，努力完成各项实习任务。

4.实习结束后应按时返校，并在返校一周内提交本表。

**五、考核**

综合实习单位鉴定、实习报告鉴定、实习周记鉴定，按照优秀、良好、合格、不合格四级评定毕业实习总成绩，并记入学籍。

**附：**

1. 实习单位鉴定
2. 实习报告鉴定
3. 实习周记鉴定

附件一：

**实习单位鉴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实习单位名称： | |
| 通讯地址： | |
| 电话： | 邮编： |
| 实习单位鉴定意见：   |  | | --- | | 成绩评定：  1.纪律与态度：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 2.人际关系：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 3.专业知识：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 4.业务能力：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 总 评：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 （请在选项上画圈） |       领导签名：  （单位公章）  年 月 日 | |
| 备注： | |

附件二：

**实习报告鉴定**

|  |
| --- |
| 鉴定意见：  成绩评定：  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教师签名：  （请在选项上画圈） 年 月 日 |
| 实习报告（另附） |

附件三：

**实习周记鉴定**

|  |
| --- |
| 鉴定意见：  成绩评定：  优 良 合格 不合格 教师签名：  （请在选项上画圈） 年 月 日 |
| 实习周记（另附） |